

# 大学生网上找兼职竟牵出一桩诈骗大案

## 这个团伙在大型求职网站“下饵”，在语音平台步步设陷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钱卓艺 梅笑

今年2月,金华某职业院校的大三学生小王想趁着快毕业找个兼职赚点外快,同时也为进入社会积累些经验。然而他没有想到,自己的第一次求职竟揭穿了一个以“介绍网上兼职”为名、利用语音平台实施诈骗的团伙大案。昨天,金华市婺城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该团伙中又一名犯罪嫌疑人马某批准逮捕。截至目前,该诈骗团伙中已有16名犯罪嫌疑人被检方批捕。



### 想找兼职却落入诈骗陷阱

和很多求职者一样,小王在“58同城”等大型求职网站上浏览招聘信息时,一则招聘网评员和网站客服的兼职招募广告吸引了他。小王随即按照广告上的信息联系了负责招聘的工作人员张女士。

张女士告诉小王,他们的招聘工作都在语音平台上进行,让小王下载并进入IS语音平台,会有专门的客服人员与他联系。果然,当小王注册进入语音平台后,一个名为“锦程招聘”的客服立刻在平台上找到他,热情地问:“亲,你想找什么工作?”

“锦程招聘”介绍说,他们这里介绍的工作类型分四档,不同类型要交不同数额的押金:一档是小时工,交99元;二档是临时工,交199元;三档是正式工,交299元;四档签合同,交399元,“押金是帮助联系公司和进行培训的,3-7天后就会返还”。

小王听了觉得挺靠谱,就交了199元押金。之后,客服又多次联系小王。在客服的要求下,他先后以岗位试用金、马甲费等各类名义交了近800元钱。

这以后,小王终于被告知可以参加培训了。“锦程招聘”又让小王加入了一个“培训部”的账号。培训部没让小王闲着,很快给他分配了培训任务——网上刷单。

小王随即按照培训部告诉他的方法,用个人信息注册了一大堆账号,完成了刷单任务。但当小王想再次询问培训部主管时,发现自己被拉黑了。最终,小王不仅没能拿到任务提成,反而还为刷单搭进去了好几百元。

小王回头细细一算,没几天的时间里,他先后支付了1000多元,但结果却是什么工作也没找到。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了,小王立即报了警。

### 姐妹花的“致富经”

因为网上找兼职被骗,小王是个例吗?

经过侦查,一对来自山东农村的“姐妹花”阿昊和阿真引起了公安机关办案人员的注意,她俩就是为小王提供求职咨询的“客服”。被警方抓获后,阿昊交代,今年1月,她在网上找工作的时候无意中加入了一个招聘团队,团队主管让她注册一个IS语音平台账号,并给了她一个工作台本,告诉她每天的工作就是在语音平台上开一个“房间”,等待求职者上门,再按照台本上写好的内容,忽悠求职者交纳各类押金。等钱交得差不多了,就把人转去培训部,然后迅速将对方拉黑。这样一来,阿昊可根据求职者交纳的金额,按比例获得佣金。

干了一段时间后,阿昊觉得这工作又轻松又赚钱,就拉着妹妹阿真一起干起了“客服”。不到三个月,姐妹俩每人就拿到了1万多元的佣金。不过,干了一段时间后,姐妹俩看到被拉黑人员的留言,说她们的团队是骗人的,她们这才意识到自己可能加入的是诈骗团伙,根本不是招聘团队。

尽管害怕,但姐姐说,因为她们要挣钱供家里最小的妹妹读大学,求财心切之下,她们在诈骗平台又干了一段时间,继续“忽悠”求职者上当,小王就是其中之一。随着小王报警,姐妹俩被警方抓获。

### 诈骗团伙浮出水面

姐妹俩到案后如实供述了相关情况,公安机关办案人员也随即展开不懈的追查,并发现了该诈骗团伙的幕后组织者之一杨某,并从落网的杨某口中进一步查清,这其实是一个隐藏在语音平台背后的诈骗犯罪团伙。经查明,该团伙组织架构严密,内部不仅设有管理、财务、外宣、客服、培

训等多个岗位分工,团队成员间也只通过YY语音平台进行联系,然后再转战IS语音平台实施犯罪,并使用大量从网上购买的支付宝账户进行资金转移,犯罪手段十分隐蔽。

他们通过在“58同城”“赶集网”等网站大量发布虚假招聘信息,待有求职者上钩,就诱使他们进入IS语音平台特定频道,以介绍兼职岗位、进行业务培训等为名,向求职者收取所谓的岗位试用金、押金、培训费等骗取钱财。

之后,他们再以岗位培训为名,让求职者进入所谓的“培训部”,向求职者分派网上刷单、挂机等任务并美其名曰“培训”,但实质是让求职者白白干活,而他们截留全部任务佣金。

为了更多地吸引被害人,团伙内部还编写了统一的“剧本”,同时严格控制“客服”收款金额,要求不能超过799元,目的就是最大程度地隐瞒犯罪行为。也正是由于大部分的被骗人员都觉得被骗数额小,没有去报案,才使得这个犯罪团伙长久且持续地实施了诈骗。

至7月10日,金华市婺城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这个诈骗团伙的头目杨某以及财务常某、客服管某等16人批准逮捕,其余仍有多名涉案犯罪嫌疑人被陆续报捕。据初步估计,本案涉案金额逾千万元,被害人多为在校大学生、家庭妇女等,人数逾千人。

# 怕负面新闻被“央视记者”曝光? 快出“宣传费”!

## 这伙假记者骗了21个省的100多家单位,如今纷纷获刑

《法制晚报》洪雪

成立广告公司后,拉来弟弟妹妹等家人还不够,还招聘业务员,以冒充中央电视台记者,帮助对方消除负面舆论的方式,诈骗数百人。昨天,北京市石景山区法院一审以敲诈勒索罪对11名团伙成员判刑,其中主犯高云霞被判处有期徒刑12年。

### 找负面新闻拉“宣传费”

现今38岁的女子高云霞在外被称作“高老板”,2005年,高云霞辞去老师的工作来到北京。2010年,高云霞和曹威一起在北京出资经营北京中视九九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视九九公司),由于利润仅够勉强维持公司运转,两人开始思考怎样才能赚得更多。

高云霞、曹威两人通过承诺高薪报酬的方式,招聘到了一批年轻、语言能力不错的员工。在员工入职后,高云霞则开始对新进的员工进行培训,主要通过人手一份的话术单以及每周一次的培训方式进行,培训的课程主要还是针对如何在电话中应对各种情况,并且成功地拉到“宣传费”。

为了便于公司更大程度拉到“宣传费”,一部分员工专门负责上网查找北京以外村、县、学校的负面新闻,另一部分员工则通过电话查询台等各种方式,查找相关负责人的电话,拨打电话拉“宣传费”。

通过这种方式,这个团伙行骗“足迹”涉及21个省100多个县,被骗单位多达115个。

检察院指控,2012年至2014年8月间,被告人高云霞伙同曹威,纠集李芳等9人,在北京市石景山区玉泉西里二区某号楼房间内,冒充中央电视台或央视网工作人员,通过电话联系部分在互联网中存在负面新闻的外埠政府部门及企业、事业单位,称有能力在媒体上对上述单位作正面报道、帮

助消除负面影响,并以收取宣传制作费等名义,先后骗取多家单位人民币共计140余万元。2009年至2014年8月间,上述被告人以上述手段,又骗取多家单位160余万元。

### 做假记者一年挣近20万

法院查明,高云霞与高庆龙系姐弟关系,李祥军与李芳系兄妹关系,曹威系张金贺的姐夫。高云霞、曹威、邱鹏伟曾在同一公司任职。

高云霞、曹威共同出资经营中视九九公司。邱鹏伟系北京木林山水国际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林山水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高云霞、曹威共同经营木林山水公司。

2013年9月,曹威代表木林山水公司与中央电视台广告经营管理中心签订协议,取得2014年广告代理经营资质,但自授权后未做过自营广告投放业务。李芳等人均系高云霞、曹威招聘的员工,上述人员同时以中视九九公司、木林山水公司的名义,对外以在央视网进行宣传的名义从事活动,与部分单位签订了合作协议并在央视网进行宣传,同时也存在针对有负面新闻的单位,以不合作即进行深度采访报道相威胁,迫使对方合作或付款的行为。

邱鹏伟供述称,公司培训由高云霞、曹威负责。培训内容就是在打电话时要怎么说,让对方主动汇钱。开始时公司有话术单,但是干的时间比较长了,都记在脑子里了。“中央电

台的影响大、规模大,北京市以外的县级、乡镇、企事业单位对中央电视台不太了解,所以容易让对方相信,容易成单。”

刚满20岁的张金贺在高中毕业后因为家庭的原因,再也没有继续自己的学业,跟几个老乡一起来到了北京,开始“北漂”的生活。由于仅仅是高中毕业,张金贺一直也没有找到合适的工作。一次偶然的的机会投出简历后,张金贺就通过面试来高云霞的公司上班了。

虽然已经隐约意识到了自己的行为不合法,但张金贺还是“按部就班”地开展自己的“业务”,短短一年的时间就挣了近20万元。

### 犯敲诈勒索罪 主犯获刑12年

石景山法院审理后认为,高云霞、曹威伙同李芳等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冒充新闻工作者,以采访报道负面新闻相威胁,迫使对方签订协议、付款宣传,上述被告人的行为均已构成敲诈勒索罪。

高云霞、曹威在共同犯罪过程中起主要作用,系主犯,李芳等人在共同犯罪过程中,均起次要作用,均系从犯。北京木林山水国际传媒文化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与中央电视台广告经营管理中心签订协议,取得2014年广告代理经营资质,但该协议仅限于该公司投放自营广告的业务,并不能据此以新闻工作者的身份对外开展业务,因此被告人李芳等人在取得广告代理资质前后几年中,以央视网或其他媒体记者身份,与相关单位沟通联系的行为,属属冒用新闻工作者的行为。

最终,石景山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以敲诈勒索罪,判处高云霞、曹威有期徒刑12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并处罚金2.4万元;判处李芳有期徒刑6年,吴立峰有期徒刑4年,并各处罚金。其他被告人也被分别判处3年半至1年不等的有期徒刑。